

草原历史上的女人

白峰〇著

北
疆
古
城





草原历史上的女人



蒙古公主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监国公主/白峰著. —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9. 1

(北方星灿·草原历史上的女人)
ISBN 978—7—204—09824—8

I. 监… II. 白… III. 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00546 号

北方星灿 草原历史上的女人

监国公主

总策划 邓九刚

作 者 白 峰

责任编辑 马东元

装帧设计 马东元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

印 刷 内蒙古地矿印刷厂

开 本 720×1000 1/16

印 张 13

字 数 187 千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4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204—09824—8/I · 2116

定 价 29.00 元



文学抒写的她们

(总序)

中华文化是我国各个民族在历史发展的长河中通过无数次交流、碰撞、融合而形成的多元体文化。众所周知，草原文化是构成博大精深、源远流长的中华文化的三大源流之一。与儒雅稳健的黄河文化和长江文化相比，草原文化显示了雄悍刚烈的鲜明风格，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风格越来越放射出绚丽的色彩和迷人的魅力。岁月悠悠，草原文明如涓涓溪流从远古洪荒流淌到今天，已经汇集成汹涌澎湃的历史长河。在漫长的历史演进过程中，在我国北方广袤的草原上涌现出一批又一批的杰出人物。

人是历史的主体。草原上涌现出的这些杰出人物，既是草原历史的创造者，也是草原文化的体现者。过去，由于种种原因，草原文化多被正史作家所忽视以至隐匿于历史的帷幕后面。今天，当我们大张旗鼓地彪炳草原文化的时候，理当用我们的笔触使这些杰出人物的形象复活，把历史故事化，把人物文学化，尊重历史而不拘泥于史实，展开想象的翅膀，使之尽量鲜明生动。

我们惊喜地注意到，在这些草原历史上涌现出来的杰出人物中间有许多是女性！她们以北方女性特有的性格和禀赋书写历史和开拓业绩。她们就像耀眼的星辰装点着我国历史的天空，使之摇曳多姿、绚丽夺目！这些小说突破了单一的传统模式，将人物置于社会的大背景下，从社会的、政治的、历史的、文化的角度去审视人物，真实展示人物性格的复杂性和多样性。不

仅如此，作家们还尽量地以人物的心灵为镜，折射与反映外部的大千世界，寻求人物历史活动更深层的内涵。这样，就使得作品在塑造人物形象的同时，还再现了中国古代北方草原民族的社会状况和自然风貌，为今人认识我国北方历史，了解中华民族的形成过程提供了形象而生动的教材。

《草原历史上的女人》，仍由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与此前出版的《鲜卑时代》是姊妹篇。再加上《匈奴时代》、《契丹时代》、《蒙元时代》和《后金时代》的出版计划，这是内蒙古作家协会与内蒙古人民出版社联手打造的精品工程。可喜可贺，可圈可点！我们热切地期待着它们的陆续面世，我们有理由相信它们的成功！

是为序。

巴特尔

卷

首

语

十三世纪的蒙古高原战火纷飞狼烟四起，地处漠南的汪古部古城敖伦苏木也在这场旷日持久的战火中经历了种种磨难。

小说以细腻感人的笔触，精心勾勒出了以阿拉海别吉为代表的一代女杰动人的历史故事。小说从汪古部与蒙古部结盟入手，继而讲述了阿拉海别吉嫁给首领的公子布颜昔班后接踵而至的一桩桩事件。故事情节曲折回环，人物命运起伏不定，为整篇小说披上了一层神秘的色彩。

围绕着主人公阿拉海别吉，曾上演了一幕幕惊心动魄感人至深的故事，展现了敖伦苏木古城的多彩风情画卷，显现出阿拉海别吉睿智通达多谋善断的领袖风采。

在阿拉海别吉身边相继出现了许多个性鲜明的人物，他们的出现为小说增添了非常强烈的故事色彩，使得小说更具阅读性，令人仿佛置身于那个风云激荡硝烟弥漫的年代……

阿拉海别吉身为成吉思汗的女儿，在下嫁布颜昔班后，便肩负起镇守漠南门户，辅佐治理汪古部的

重任。她从一个不谙世事的花季少女，成长为一名机智干练处事果断的“监国公主”，所经历的是一条充满荆棘、充满险恶，曲折复杂的人生之路。小说中布颜昔班的机敏正直，哈桑的智勇兼备，纳兰逊的阴险狡诈老谋深算，女侠飞霞的坚忍不拔勇敢坚强都给人们留下深刻的印象。

小说《监国公主》所再现的是蒙元时代一段鲜为人知的重大历史事件，作者用浓重的笔墨，充满深情的小说语言，力图重现消失在历史烟雾中的那些曾经叱咤风云的传奇人物，使那些久违了的历史场景、历史人物重新展现在读者面前，为广大读者打开了一扇了解历史、了解草原风云的窗口。

敖伦苏木城在历史上商贾云集，是一座通往漠北的重要城池，她从兴旺到衰败，从崛起到没落，各色人等纷纷登场，为这座塞外边城留下了许许多多可歌可泣的传奇故事，许许多多掩埋在历史深处的秘密。而《监国公主》则是首次以小说的形式写出那段遥远神秘的历史，尤其是主人公阿拉海别吉所遭际的种种跌宕起伏的坎坷命运，更直接反映了那个时代的种种变迁，读后令人掩卷沉思浮想联翩……

历史的脚步已经走远，而小说祈望着廓清历史的迷雾，唤醒人们了解北方历史的自觉意识，还原出一个文明、发达、可爱的草原历史。

引子

公元13世纪，漠北草原战火纷飞群雄并起，各路豪杰纷至沓来，硝烟四起的蒙古高原，似乎永无宁日。

敖伦苏木城里依然是一派熙熙攘攘的热闹景象。巍峨高耸的景教教堂上的琉璃瓦泛着金箔一样的光芒，街面上人头攒动，有蓄着长须脚步匆匆的波斯人，也有肤色细腻头发微微鬈曲的鞑靼人，悠闲自在地在街面上走动。空气中布满了闲适与宁静，战事似乎离这座城市很远。偶然间有身披僧袍的僧人结伴走过，颈间挂着一串长长的念珠，他们个个都面无表情嘴唇嗫嚅，口中在喃喃自语。长期生活在阴冷的寺庙里，这些僧人大都面色晦白，看上去有一种病态，而且个个显得十分孱弱。

突然，几声尖利的唿哨声打破了街市上的宁静，只见从城东的角门里冲过来一队人马，为首的骑着一匹菊花青高头大马。这群人策马疾驰，立刻在街市上掀起一阵黄色的烟尘，路上的行人，街边的商贩慌忙避让，不一会儿，又恢复了平静。



第一章

—

汪古部首领阿拉兀思刚刚喝过早茶，正倚在虎皮椅上闭目养神。这是位年过七旬的老人，是这座城市中的最高长官。老人留着齐胸的美髯，银须晶莹洁白，梳理得十分整齐，一双吊睛虎眼十分锐利，目光中闪烁着几分坚忍和凶残。

宽敞的宫殿，四面墙壁上挂满了各类兽皮。虎皮、熊皮、狼皮、沙狐皮、大角盘羊皮，真是应有尽有。一进这座宫殿就能嗅到这些兽皮发出的腥酸的味道，可阿拉兀思就爱闻这股味道，这是他晚年最喜欢的味道，他甚至闭着眼睛就能根据兽皮发出的味道说出哪张皮是什么野兽的皮张。

这些皮张，每一张都有一段故事。所以他每天都要在这里坐一会儿，他喜欢这里的味道。

这时，门外杂乱急促的脚步声把他从长长的回忆中惊醒。他的脸上露出几分不满，用愠怒的口气问已经站在面前的副将：“什么事情风风火火，如此惊慌？”副将急忙凑上前答道：“报告首领，我们在城南河边抓到一个乃蛮人，他说非你不见。现在门外听候发落。”

“乃蛮人来这儿干什么？乃蛮离我汪古十万八千里，不辞劳苦来漠南，还非我不见，这其中必有玄机，看来这个人一定是有来头的。”想到这儿，阿拉兀思一下子来了精神，他起身整了整衣服，又用手捋了一把长胡子，一摆手，对身边的副将说：“去，把那个乃蛮人给我带上来！”



很快一个被反捆了双手的大汉被带了进来，阿拉兀思上下打量了一下这个乃蛮人。

这是一个身长近八尺的大汉，须眉浓黑，高高挺起的鼻梁以及西域人种特有的黝黑的肤色，给人一种凛然的感觉。长途跋涉使他衣衫破烂，踉跄的步态显出极度疲劳的样子，纵是这样，在这个男人身上依然散发出一股难以掩饰的矜持和傲慢。

“乃蛮人，你不辞辛苦，从千里之外来见我，恐怕不仅仅是推销你的丝绸锦缎吧？说吧，找我有什么事？”阿拉兀思发话了。

“当然不仅仅是推销丝绸锦缎，不过即使是丝绸锦缎这样生意上的事情，也不应受到如此礼遇吧？”乃蛮人用下颌指了指捆在身上的绳索。

阿拉兀思瞟了一眼乃蛮人，接着对手下人说道：“给他松绑。”

松绑后的乃蛮人抖了抖双肩，十分轻松熟练地给阿拉兀思行了个胸手礼，然后看了看他身边的副将和士卒。阿拉兀思明白他的意思，便摆了摆手，副将和士卒很快便退下了。

“可否借一步说话？”乃蛮人问道。

阿拉兀思指了一下身边的椅子说：“坐吧。”

待双方坐定，乃蛮人才开口说话：“尊敬的阿拉兀思首领，我是乃蛮部派来的特使脱儿毕塔夫，奉我主太阳汗之重托，特前来拜见首领，代表太阳汗商讨共同讨伐铁木真一事。”

这番话把阿拉兀思吓了一跳。铁木真是什么人，那是名震草原的英雄！铁木真的威名阿拉兀思早有耳闻，论实力论武功韬略，阿拉兀思都自愧不如，去触怒这样一头雄狮，无异于虎口夺食自取灭亡。阿拉兀思也不是没想过这个问题，况且太阳汗不止一次传话过来，急欲与汪古部结为安答，都被他婉言拒绝了。他也看出了太阳汗与他结为安答的真正目的，凭良心说话，对太阳汗的为人，阿拉兀思是根本就看不上眼的。

现在太阳汗亲自派人来了。“看来这个家伙真有点坐不住了。”阿拉兀思心里暗想。“如何讨伐，不妨说出来听听。”阿拉兀思佯作认真地问道。

“尊敬的阿拉兀思首领，您是天上的星宿、大地上的猛虎，常言道一山难容二虎，苍天之上只能有一轮太阳。眼下北方高原金国已危若累卵，西夏王国也在铁木真掌股之上，汪古、乃蛮、蒙古，三足鼎立已成定势，铁木真的势力还在不断扩大，若任其发展下去，汪古、乃蛮也同样会被其纳入囊中，同样厄运难逃。只有我们合二为一，趁铁木真羽翼尚未丰满之时，夺其弓矢，灭其大势，才是明智的选择。”

阿拉兀思始终阴沉着脸听着这位信使的滔滔说辞，心里却打起了自己

的主意。

阿拉兀思知道乃蛮部的太阳汗，那是个骄横自大心胸狭窄的人，这种人是难以成就大事业的。虽说眼下漠南漠北，甚至远到西域几乎是三分天下的格局，可这种状态是不会持续太久的。铁木真已成气候，将来的北方草原肯定在他的掌控之中，唯有铁木真才配做草原上的大汗，我汪古要与真正的大汗结盟，才能免除生灵涂炭，汪古故地才能够稳定安康。

想到这里，阿拉兀思从虎皮靠椅上欠了欠身，换了一个更舒服的姿势，顺手从印花牛皮托盘里抓起一块干乳酪，大声地嚼了起来。

“尊贵的首领，在下从遥远的阿勒泰山下领到太阳汗的意愿，风尘仆仆千里迢迢，诚意苍天大地可证，我汗王与汪古结盟一事，还请首领速速定夺。”

“好啦，你不辞辛苦从千里之外来到我敖伦苏木城，鞍马劳顿，先暂且安歇下来，至于结盟一事咱们择日再议吧。”阿拉兀思已无意再继续听下去了。

“来人啊，快给信使备些酒饭，安排好歇息之处。”阿拉兀思对着闻声而来的副将大声说道。接着又意味深长地说：“要好好招待一下远道而来的乃蛮客人。”信使脱儿毕塔夫还想再说什么，阿拉兀思已站起身做出了送客的手势。

二

入夜时分，敖伦苏木城已沉沉入梦，城中一片寂静。此时只有首领阿拉兀思的寝宫中依然亮着明晃晃的灯火，乃蛮部信使的到来，犹如一石激起千重浪，给这座城市的统治者带来了一个沉重而又不能不面对的话题，激烈的争论还在继续着。

阿拉兀思稳坐在虎皮靠椅之上，四周分别是他的副将兼城防总领扎布图、高参波斯人哈桑、少帅（即阿拉兀思的长子）布颜昔班、副将兼城防副总领月忽难，最后一位是商人纳兰逊。说来也怪，一个商人怎么会成为阿拉兀思的座上宾，而且还参与这么重大的决策？这位纳兰逊又如何了得？他本是中原人，由于经商的缘故，常在漠南漠北与中原之间走动，十几年里他学会了鞑靼语、波斯语和蒙古语，更重要的是此人熟读魏晋文章唐宋诗歌，上知天文下晓地理，知识渊博，才思敏捷。他的才华很被阿拉兀思看中，就这样一来二去，他便成了首领府的常客，阿拉兀思非常尊重他，视他为忘年之交。这么说吧，阿拉兀思几天不见儿子可以不管不问，但要几天不见纳兰逊，必定会让人请纳兰逊入府嘘寒问暖，叙说一番。

“怎么，刚才还是争吵不休，现在怎么不说话了，都哑巴了吗？”阿拉兀思大声责问。

扎布图面色涨红，呼哧呼哧喘着粗气。

哈桑一副不服气的模样。

可以看出，在他们之间刚刚发生过激烈的争吵。

见场面出现了僵局，阿拉兀思将目光落在了一边的月忽难身上：“月忽难，说说你的想法。”

“我以为，我们应该与铁木真结为安答。大家也知道铁木真有雄兵百万，而且铁木真知人善任智谋过人，这样的人将来必然会成就一番大业。而乃蛮人一贯骄横自大，也根本不把我们白鞑靼人放在眼里。敖伦苏木地处漠北的咽喉要道，战略上能攻易守，我们一旦与铁木真结为安答，东可抵挡金国的侵扰，西可保障不受乃蛮部落的进击，岂不是一举两得的好事？”月忽难痛陈利弊，说得头头是道。

“话不能说得太早了。”纳兰逊放下手中的紫砂壶，拱手向阿拉兀思示意。阿拉兀思点了一下头，纳兰逊这才不紧不慢地开言了：“诸位，不管是铁木真还是太阳汗，最终谁能得天下，现在下结论还为时过早。常言道，不见兔子不撒鹰，出水才看两脚泥，我们也只能静观事态的发展，等日后再作决断也不迟。”纳兰逊的几句不关痛痒的话，招来了哈桑鄙夷的目光。

“等等？你他妈到底安的什么心？”哈桑在心里暗暗叫骂。哈桑对这个说话阴阳怪气的商人一直就没有好感，平时也是敬而远之的。他感觉这是个令人琢磨不透，但又很有琢磨头的人。

“那么依你的说法，我们只能是束手待毙坐失良机了？”月忽难的问话语气中含着几分怨气。

纳兰逊保养得极好的白皙的脸上掠过一丝不快，但很快又被几缕矜持且高深莫测的微笑掩饰了过去。

“静观事态的发展，养精蓄锐并不是坐以待毙，以静制动，以不变应万变同样是一种谋略。草率行事往往积重难返，最终的结果只能是引火烧身一无所获。我还是那个意见——静观事态的发展，等待时机。在结盟一事上必须谨慎行事。”说完一番话，纳兰逊退回座位，拎起紫砂壶滋溜喝了一口。

阿拉兀思仰面靠在椅子上，微微闭着双眼，看上去似乎很累了。

接下来又是一段时间的静默。

也不知过了多长时间，阿拉兀思才慢慢睁开眼睛，也许是坐的时间太久了，他想站起来却显得十分吃力。站在一旁的布颜昔班忙上前扶着阿拉兀



思从坐椅上慢慢站了起来。

阿拉兀思目光浑浊地看了看周围，这时一行人都已经从座位上站了起来。阿拉兀思摆了一下手说：“散了吧。”说罢由布颜昔班搀扶着走进了内室。

三

初冬的太阳喷溅出一缕缕如血的光束，透过窗棂泼洒到阿拉兀思的身上，一股暖烘烘的热气在老首领的血管里游动。宫殿里十分安静，茶壶里奶茶的香气弥漫在空气中，多了几分温馨的气氛。

布颜昔班恭敬地坐在阿拉兀思的身边。这是一个面色白净的年轻人，他是阿拉兀思的长子，年方二十四岁。一头微微鬈曲的黄发，稍显蓝色的眼睛，活脱一个白鞑靼人。

“儿啊，那天晚上议事你为什么一言不发？”阿拉兀思口气十分温和，边说话边用疼爱的眼光看了一眼布颜昔班。

“我……”

“我知道你在想什么。这样最好，言多必失。纳兰逊的话也不无道理啊。静观事态发展，但要看在什么时候什么场合。你那天晚上表现得很有定数。今天我找你来要听听你的真实想法，尽可畅言，不必多虑。”阿拉兀思今天心情很好，所以谈兴也很浓。

布颜昔班稍稍向前倾了倾身子，说道：“父王，那天晚上的议事您也看出了其中的端倪，我就不多言了，仅就结盟一事说说我的想法。”

“好，你说！”阿拉兀思很认真地说道。

“我以为铁木真并不像有些人说的那样是黄嘴巴软翅膀，恰恰相反，铁木真的蒙古部现在已经是羽翼丰满前程不可限量的雄鹰。所谓的远交近攻也纯粹是一派胡言，乃蛮远在金山脚下，远水解不了近渴，金国对我们施行的是又拉又打的政策，况且他们也自顾不暇，根本靠不住。现在，我们只有主动与铁木真结为安答，壮大自己才是唯一的出路。”

听了布颜昔班的话，阿拉兀思没再说什么，他拿起茶壶倒了一碗奶茶，端起碗轻轻啜了一口。阿拉兀思踱到窗前，面对窗外纷纷扬扬的雪花，自言自语道：“按习俗这正是铁木真围猎的季节。”

少顷，阿拉兀思忽然转过头来，向布颜昔班问道：“这事儿你看派谁去最合适？”

听到父亲的问话，布颜昔班一激灵，凑到阿拉兀思身边，急忙说道：“父

王，我早想好了，此事派月忽难是最合适的。月忽难忠勇顽强粗中有细，这是其一；其二，他通蒙古礼俗，经验丰富。如若委以重任，我想他是会不辱使命的。”

“还有一条你没说，月忽难和你从小玩大，是你的好伴当。这恐怕是最关键的吧，啊？哈哈哈哈！”阿拉兀思愉快地大笑起来，调侃过后，他用力拍了一下儿子结实的肩膀，大声地说道：“去通知月忽难，快快准备即刻出发！”

“听命！”布颜昔班像三岁的小马驹一样，撒着欢儿跑了出去。



第二章

—

西伯利亚的严冬，茫茫白雪覆盖着无垠的原野，白桦林在呼啸的风中发出尖利的嘶鸣，松柏杂草都脱尽繁茂，一派萧条没落的模样。

一队人马正艰难地走在茫茫的雪野中，这些人正是阿拉兀思派出的信使月忽难和他的随从们。

他们已经赶了很长时间的路了，人困马乏疲劳至极，耐饥耐寒的矮个儿蒙古马，身上流下的汗也结成了冰，口鼻四周结满了白白的霜。

他们在寻找正在西伯利亚冬猎的铁木真。

雪越来越大，越来越深。月忽难一行只能下马步行，牵着马匹艰难地向前走着。

突然，一团火一样的东西飕地从一片密林中窜了出来。定睛看去，原来是一只受惊后慌乱逃跑的火狐狸。不多久便听到林中传出猎狗的狂吠和杂沓的脚步声。

正在月忽难他们迟疑之时，从身后传来一声喝问：“什么人？胆敢闯入汗王的冬猎地。快快报上姓名！”

月忽难听罢急忙转过身来。只见一个铁塔似的大汉骑在马上，周围簇拥着一群挽弓持刀的土卒。这些人将月忽难和他的人马团团围住。

月忽难按蒙古人的礼节施礼，大声答道：“我乃汪古部信使月忽难，受我汪古首领阿拉兀思之托，特前来晋见铁木真大汗，请稟报尊贵的铁木真大



汗。”说罢从怀里掏出一封书简，毕恭毕敬地递了过去。

马上的大汉接过书简，随手递给身边的传令兵，耳语了几句，那名传令兵掉转马头一阵风似的跑进了密林中。

二

月忽难一行被蒙上了眼睛，骑在马背上，也不知道走了多长时间，行进的队伍停了下来，有人为他解开了蒙眼的黑布。一时间，白晃晃的雪发出强烈的光线，让他睁不开眼。月忽难揉了揉被刺痛的双眼，这才看清楚不远处的大帐和四周零散的毡帐。

“这大概就是铁木真的冬猎营地了。”月忽难心里说。一想到马上就要见到赫赫有名的铁木真了，月忽难心里一阵狂跳，禁不住紧张了起来。

“传汪古信使进帐！”传令兵嘶哑的喊声传了过来，月忽难在那个大汉引领下，疾步走向大帐。

三

大帐之内端坐着一位身材高大容颜生光的大汉。只见他眉宇舒展，高高耸起的颧骨如峰峦般布满了硝烟。

这人正是铁木真，就是这个钢铁一般的男人，创立了版图浩大的蒙古帝国，他率领的蒙古大军横扫欧亚，创造了世界军事史上一个又一个奇迹，后来被尊推为汗。

“尊敬的铁木真大汗，我乃汪古部派来的信使月忽难，特来拜见铁木真大汗，请受末将一拜。”月忽难按照蒙古礼节施礼参拜。

“汪古朋友不辞辛苦远道而来，诚意让我感动。月将军快请起，不必多礼。”铁木真大步走下高台，亲手扶起月忽难。月忽难拱手回礼后，在边座坐了下来。

铁木真倒剪双手在地上一边踱着步一边说道：“老首领的信我已经拜读过了。阿拉兀思将军的远见卓识令我十分钦佩。遥想当年，老首领也是勇猛无敌，双手也曾拧断过两岁牛犊的脖子。”铁木真十分感慨地说道。

月忽难忙起身，十分虔诚地说道：“久仰大汗的威名，今日得以相见，实乃三生有幸。我首领阿拉兀思决意与蒙古部结为安答，愿在大汗的麾下建功立业疆场杀敌！”说着月忽难用手指了指停在帐外的驼队又说，“尊贵的大汗，我带来了汪古的美酒小青花，也是我首领阿拉兀思的一片心意，区区薄

礼不成敬意，万望大汗笑纳。”

铁木真脸上露出一丝满意的神色：“难得阿拉兀思首领的一片真诚，东西收下了。结盟一事等明天再议吧。”

此时已然天色向晚，沉沉夜幕笼罩着莽莽山林原野，苍茫雪野也渐渐黯淡了下来，周遭是一片令人迷醉的恬静。

四

是日夜。铁木真冬猎的大营内一派热闹喧嚣的景象。大帐里被柴火烘得热气腾腾，装束古怪的萨满敲打着皮鼓，腰间的铜铃发出了零当啷的响声，乐手拉起了胡琴，悠扬婉转的歌声在林间旷野飘荡。

月忽难带来的小青花酒，今天晚上算是派上了用场。铁木真端坐在大帐之内，始终眯缝着一双细细的吊睛虎眼，不时被眼前的气氛所感染，发出惬意的笑声。

月忽难一直在注视着这位大汗脸上的表情变化，他发现大汗今晚的情绪很好。在与大汗的几员虎将相互敬过酒后，月忽难端着酒杯悄悄来到了铁木真身边。

“尊敬的大汗，您部下的歌声琴声真是太美妙了。”

“这要多谢你带来的汪古美酒呀。过去我只知道汪古出美人，却不知道还出产如此香醇的美酒。嗯，好！真是太好了！”铁木真端起桌上的酒又啜了一口，赞叹道。

月忽难举起手中的酒杯，带着几分诡秘对铁木真说道：“大汗，在我的囊中还有一件礼物想给您呈上，不知大汗是否有兴趣？”

“哎，你说话要像我们蒙古人一样，不要绕圈子。是什么稀罕的物件快快拿出来，也好让我的弟兄们长长眼！”

“好，就来！”月忽难飞快地向守在门外的随从打了个手势，转眼间一名随从背过一个皮口袋，顺手往外一倒，随着“嗵”一声响，一个黑糊糊的东西滚在了地上。仔细一看，原来是一颗冻得梆硬的人头。

原本热闹的大帐内鼓乐声戛然而止，变得鸦雀无声。

铁木真走过来皱着眉头，指着地上的人头问道：“月将军，这是怎么回事？”